

环境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调剂公告

华南师范大学是一所学科门类齐全的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大学、广东省人民政府和教育部共建高校，2017年学校进入国家“世界一流学科”建设行列。环境学院拥有环境科学与工程一级硕士点、资源与环境专业硕士点，生态学一级博士点、环境化学二级博士点，以及环境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博士后流动站，拥有学士、硕士、博士到博士后的完整人才培养体系。目前，华南师范大学环境学院环境科学与生态学、工程学学科均进入ESI全球前3%。欢迎广大考生选择报考我院硕士研究生。

一、接收调剂的专业与拟招生人数

环境学院（学院代码：034）以下专业接收硕士调剂生。

序号	类型	学习方式	调剂专业	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接收范围	统考科目要求
1	学术型	全日制	070300 化学	0702 物理学、 0703 化学	201 英语一
2	学术型	全日制	071300 生态学	理学（07）	201 英语一
3	学术型	全日制	083000 环境科学与工程	理学（07）、 工学（08）	201 英语一、 301 数学一或 302 数学二
4	专业型	全日制	085700 资源与环境	理学（07）、 工学（08）	201 英语一或 204 英语二、 301 数学一或 302 数学二

上述专业均为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硕士，学制三年。

二、考生调入的基本条件

1. 分数线：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国家 A 区分数线。

2. 符合调入专业在简章上公布的报考条件，详细请见：
<https://yz.scnu.edu.cn/a/20251009/656.html>。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4. 非全日制考生不得申请调入。

5. 我院不接受单独考试（含强军计划、援藏计划）、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的调剂。

三、调入流程

所有的调剂必须在研招网调剂系统（<http://yz.chsi.com.cn/>）2026 年 4 月 8 日开通后才能正式进行。具体流程如下：

1. 调剂系统开通后，请考生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页（<http://yz.scnu.edu.cn/>）或研招网调剂系统（<http://yz.chsi.com.cn/>）查询我院缺额信息，查阅我院接收调剂生的程序。

2. 考生在调剂系统填报调剂志愿至我院相应的专业及方向，我院将及时审核考生申请材料，决定是否同意其参加复试；并在调剂系统向拟同意调剂复试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在调剂系统确认同意参加我院复试。

3. 首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为 12 个小时（即 2026 年 4 月 8 日 00:00-12:00）。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我院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4. 今年我院复试采用线下现场形式进行，后续复试安排请密切关注我院官网发布的有关公告。

5. 入围我院调剂生复试名单的考生，需按照我校发布的《复试办法》中“资格审查”的要求（<https://yz.scnu.edu.cn/a/20260318/669.html>），将相关材料及个人简历以附件的方式发送至我院研招办工作邮箱（034yz02@scnu.edu.cn）。其中，邮件标题格式“专业名称-考生姓名”，文件名称格式“专业名称-考生姓名-公布名单序号-材料名称”；其他格式要求需与《复试办法》一致。切勿直接发送邮件或邮寄材料至我校招考处。同时，请登录学校研究生招生系统提交相关材料电子版（网址：<https://yanzhao.scnu.edu.cn>）。

6. 调剂考生按申请调入我院的复试方案进行复试。复试后，我院将根据考生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进行综合排名，确定是否待录取，并在调剂系统向待录取的调剂生发送待录取通知，待录取的调剂生需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确认同意待录取结果。对我院拟接收的调剂生做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无误，体检合格，确定其为拟录取，并在我校招生信息网

页上统一公示。未经过调剂系统调剂或未在网上调剂系统确认接受待录取结果的调剂考生，不列入拟录取名单。

7. 对于调剂生，如无特殊原因，拟录取结论有变时，招生单位或考生须及时知会对方，必须经双方同意后方可解除拟录取状态；未能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可申请再次调剂至其他招生单位。

四、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20-39311265（工作日接听咨询电话时间：
9:00-11:30；14:30-17:00）

我院官网：<http://soe.scnu.edu.cn/rencaijiaoyu/zhaooshengxinxi/>

环境学院

2026年4月3日